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2019/6/30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4,147,516,962.05	5,114,821,037.21	短期借款	47,500,000.00	34,980,000.00
结算备付金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出资金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64,878,821.61	54,474,699.07	拆入资金		
衍生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89,565,802.80	297,392,821.58	衍生金融负债		
预付款项	1,388,164,406.40	1,763,083,778.41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674,040,946.75	775,801,235.23
应收保费			预收款项	2,473,494,024.35	2,461,480,720.33
应收分保账款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其他应收款	1,063,186,032.89	1,082,091,513.80	应付职工薪酬	26,398,512.15	72,863,779.7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应交税费	78,937,299.51	112,272,547.28
存货	1,823,310,165.06	1,681,757,588.31	其他应付款	1,798,539,849.31	1,217,478,569.23
持有待售资产			应付分保账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保险合同准备金		
其他流动资产	523,023,030.24	1,078,479,429.70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86,924,709.68	662,553,238.99
			其他流动负债	5,186,094.84	7,978,827.10
流动资产合计	**9,399,645,221.05**	**11,072,100,868.08**	**流动负债合计**	**7,891,021,436.59**	**5,345,408,917.86**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发放贷款及垫款			长期借款	3,113,170,196.48	3,111,599,296.4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8,000,126,034.44	17,868,888,626.58	应付债券	2,349,129,151.58	4,460,953,103.09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付款	6,490,094,400.98	6,533,528,610.19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0,761,348.81	20,761,348.81
长期股权投资	8,520,582,218.47	8,331,266,737.29	预计负债		
投资性房地产	11,864,585,344.42	10,675,668,083.00	递延收益	507,621,086.71	527,547,866.57
固定资产	3,899,968,687.82	4,129,087,475.22	递延所得税负债	687,519,773.98	682,691,398.98
在建工程	7,871,771,459.28	6,894,745,239.01	其他非流动负债	156,373,150.96	148,864,30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11,697,218.45	11,716,405.25			
油气资产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324,669,109.50**	**15,485,945,924.12**
无形资产	3,276,107,798.53	3,308,350,038.07	**负债合计**	**21,215,690,546.09**	**20,831,354,841.98**
开发支出			所有者权益：		
商誉	472,513.96	472,513.96	实收资本	13,164,707,337.10	13,143,668,125.84
长期待摊费用	113,474,694.60	49,087,773.35	其他权益工具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189,203.19	36,835,262.21	其中：优先股		
其他非流动资产	417,154,535.55	333,273,837.53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3,308,558,523.58	23,146,892,170.63
			减：库存股		
非流动资产合计	**54,011,129,708.71**	**51,639,391,991.47**	其他综合收益	1,502,325,989.46	1,502,325,989.46
			专项储备	12,016,878.76	10,699,694.76
			盈余公积	164,628,985.22	164,385,107.38
			未分配利润	3,445,386,806.64	3,352,335,408.6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1,597,624,520.76**	**41,320,306,496.76**
			少数股东权益	597,459,862.91	559,831,520.81
			所有者权益合计	**42,195,084,383.67**	**41,880,138,017.57**
资产总计	**63,410,774,929.76**	**62,711,492,859.5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3,410,774,929.76**	**62,711,492,859.55**

法定代表人：顾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晓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2019年1-6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累计	上年同期
一、营业总收入	374,502,480.32	355,209,054.81
其中：营业收入	374,502,480.32	355,209,054.81
利息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47,186,162.28	437,303,490.98
其中：营业成本	163,668,909.41	137,377,774.96
税金及附加	36,678,915.14	38,768,044.17
销售费用	32,770,590.59	24,453,328.74
管理费用	184,319,765.71	161,459,244.37
财务费用	128,096,495.07	75,728,816.58
资产减值损失	1,651,486.36	-483,717.8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56,019.26	-14,704,328.0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1,139,354.69	125,290,789.4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92,267,294.63	221,666,507.5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3,278,986.62	250,158,532.79
加：营业外收入	12,563,716.70	8,940,431.73
减：营业外支出	1,244,308.76	1,419,527.5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4,598,394.56	257,679,437.00
减：所得税费用	20,503,549.10	46,335,547.2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4,094,845.46	211,343,889.7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4,094,845.46	204,300,507.8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043,381.86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6,457,637.72	209,290,292.24
少数股东损益	17,637,207.74	2,053,597.5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4,094,845.46	211,343,889.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6,457,637.72	209,290,292.2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7,637,207.74	2,053,597.5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顾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晓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2019年1-6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累计	上年同期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8,826,772.55	450,116,632.36
收到的税费返还	91,985,518.61	9,092,949.1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1,058,983.37	448,139,495.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1,871,274.53**	**907,349,076.5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4,069,637.43	211,445,892.7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9,947,459.42	146,407,820.1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7,777,337.16	139,048,550.3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449,167.37	158,014,088.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1,243,601.38**	**654,916,351.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627,673.15**	**252,432,725.2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18,785,434.94	1,598,451,028.3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3,228,685.91	202,611,625.2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000,000.00	216,284,541.7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61,980,625.44	1,240,998,540.3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08,994,746.29**	**3,258,345,735.6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19,228,050.78	1,059,922,594.2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25,666,883.27	1,556,586,87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58,949,887.92	796,100,301.9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03,844,821.97**	**3,412,609,766.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4,850,075.68**	**-154,264,030.6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54,925,125.81	408,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5,310,000.00	47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98,955,557.47	728,022,208.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89,190,683.28**	**1,606,022,208.3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19,929.79	2,435,470,115.3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4,580,286.91	430,510,460.0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6,472,139.21	37,507,482.2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2,272,355.91**	**2,903,488,057.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6,918,327.37**	**-1,297,465,849.3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67,304,075.16	-1,199,297,154.7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14,821,037.21	4,991,916,202.7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47,516,962.05	3,792,619,048.06

法定代表人：顾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晓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2019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期期末余额	13,143,668,125.84				23,146,892,170.63		1,502,325,989.46	10,699,694.76	164,385,107.38		3,352,335,408.69	559,831,520.81	41,880,138,017.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期期初余额	13,143,668,125.84				23,146,892,170.63		1,502,325,989.46	10,699,694.76	164,385,107.38		3,352,335,408.69	559,831,520.81	41,880,138,017.5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039,211.26				161,666,352.95			1,317,184.00	243,877.84		93,051,397.95	37,628,342.10	314,946,366.10
（一）综合收益总额											96,457,637.72	17,637,207.74	114,094,845.4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0,000,000.00				154,000,000.00								234,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80,000,000.00				154,000,000.00								234,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58,960,788.74				7,666,352.95			1,317,184.00	243,877.84		-3,406,239.77	19,991,134.36	-33,148,479.36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164,707,337.10				23,308,558,523.58		1,502,325,989.46	12,016,878.76	164,628,985.22		3,445,386,806.64	597,459,862.91	42,195,084,383.67

法定代表人：顾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晓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期期末余额	12,843,668,125.84				19,849,922,877.07		1,771,078,654.03	4,688,663.58	154,306,673.47		3,347,929,974.98	455,086,002.21	38,426,680,971.1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期期初余额	12,843,668,125.84				19,849,922,877.07		1,771,078,654.03	4,688,663.58	154,306,673.47		3,347,929,974.98	455,086,002.21	38,426,680,971.1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0,000,000.00				936,849,930.65			9,707,901.03			216,630,403.97	15,317,079.33	1,578,505,314.98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9,290,292.24	2,053,597.51	211,343,889.7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20,127,700.00		-20,127,7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20,127,700.00		-20,127,700.0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9,707,901.03					9,707,901.03
1．本期提取								9,707,901.03					9,707,901.03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400,000,000.00				936,849,930.65						27,467,811.73	13,263,481.82	1,377,581,224.2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243,668,125.84				20,786,772,807.72		1,771,078,654.03	14,396,564.61	154,306,673.47		3,564,560,378.95	470,403,081.54	40,005,186,286.16

法定代表人：顾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晓印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本部　　2019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2,309,990,423.04	3,520,166,780.98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5,870,461.60	25,862,301.6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89,169,490.90	89,169,490.90
预付款项	1,348,479,930.15	1,348,454,040.15	预收款项	2,342,030,425.40	2,310,503,425.40
其他应收款	3,094,456,099.84	2,887,249,885.89	应付职工薪酬	2,645,114.25	10,504,528.22
存货			应交税费	4,784,887.50	19,712,081.74
持有待售资产			其他应付款	2,344,981,910.14	3,047,276,534.0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持有待售的负债		
其他流动资产	97,043,961.61	97,043,961.6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61,775,000.00	88,025,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6,875,840,876.24**	**7,878,776,970.23**	**流动负债合计**	**6,945,386,828.19**	**5,565,191,060.31**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7,511,966,605.97	17,422,966,605.97	长期借款	2,501,087,500.00	2,545,35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应付债券	2,348,842,907.44	4,460,953,103.09
长期应收款	13,500,000.00	14,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4,927,402,100.00	4,927,402,100.00
长期股权投资	15,267,143,517.15	14,975,811,753.3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投资性房地产			预计负债		
固定资产	95,104,764.71	97,330,980.95	递延收益		
在建工程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08,984.85	1,608,984.85
工程物资			其他非流动负债	148,864,300.00	148,864,30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非流动负债合计**	**9,927,805,792.29**	**12,084,178,487.94**
油气资产			**负债合计**	**16,873,192,620.48**	**17,649,369,548.25**
无形资产	10,902,431.33	18,783,804.00	所有者权益：		
开发支出			实收资本	13,223,668,125.84	13,143,668,125.84
商誉			其他权益工具		
长期待摊费用			其中：优先股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417,887.23	28,417,887.23	永续债		
其他非流动资产			资本公积	8,606,299,060.75	8,614,263,435.33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927,035,206.39**	**32,557,311,031.5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9,445,641.31	-59,445,641.3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53,321,159.90	153,321,159.90
			未分配利润	1,005,840,756.97	934,911,373.76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929,683,462.15**	**22,786,718,453.52**
资产总计	**39,802,876,082.63**	**40,436,088,001.7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9,802,876,082.63**	**40,436,088,001.77**

法定代表人：顾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晓印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本部　　2019年1-6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累计	上年同期
一、营业收入	13,663,991.27	5,660,377.36
减：营业成本	5,999,246.88	646,845.47
税金及附加	315,178.98	117,369.52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1,824,705.77	10,149,254.39
财务费用	63,178,361.34	16,142,995.38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一”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一”号填列）	91,736,547.45	41,123,589.4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91,947,700.00	213,000,00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一”号填列）	116,030,745.75	232,727,502.06
加：营业外收入	175,808.59	3,761,100.00
减：营业外支出	25.81	50,031.4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一”号填列）	116,206,528.53	236,438,570.62
减：所得税费用	29,051,632.13	40,000,000.0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一”号填列）	87,154,896.40	196,438,570.62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7,154,896.40	196,438,570.62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7,154,896.40	196,438,570.6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顾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晓印　　会计机构负责人：戴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本部　　2019年1-6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累计	上年同期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 855, 323. 41	215,337,919.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4,855,323.41**	**221,337,919.5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578,719.70	13,903,857.79
支付的各项税费	47,749,574.61	34,049,678.5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5,933,611.47	6,422,653.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0,261,905.78**	**54,376,189.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406,582.37**	**166,961,729.9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88,830,535.3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5,543,689.02	154,931,539.3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	-817,645.4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4,855,404.29	1,462,291,122.3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9,581,447.82**	**1,806,053,197.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7,78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1,908,160.00	560,713,77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2,690,000.00	1,324,269,738.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4,715,940.00**	**1,884,983,508.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865,507.82**	**-78,930,311.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0	40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8,449,005.30	1,126,995,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8,449,005.30**	**1,726,995,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22,512,500.00	2,352,616,5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3,427,937.11	411,068,912.6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2,143,851.58	733,859,840.6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78,084,288.69**	**3,497,545,253.2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9,635,283.39**	**-1,770,550,253.2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10,176,357.94	-1,682,518,834.3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20,166,780.98	3,547,671,444.4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09,990,423.04	1,865,152,610.11

法定代表人：顾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晓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2019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143,668,125.84				8,614,263,435.33		-59,445,641.31		153,321,159.90		934,911,373.76	22,786,718,453.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期期初余额	13,143,668,125.84				8,614,263,435.33		-59,445,641.31		153,321,159.90		934,911,373.76	22,786,718,453.5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0,000,000.00				-7,964,374.58						70,929,383.21	142,965,008.63
（一）综合收益总额											87,154,896.40	87,154,896.4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0,000,000.00											80,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5,298,300.00	-15,298,3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15,298,300.00	-15,298,300.0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7,964,374.58						-927,213.19	-8,891,587.77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223,668,125.84				8,606,299,060.75		-59,445,641.31		153,321,159.90		1,005,840,756.97	22,929,683,462.15

法定代表人：顾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晓刚印　　会计机构负责人：戴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期期年末余额	12,843,668,125.84				7,524,499,014.73		75,306,390.76		143,242,725.99		864,333,168.61	21,451,049,425.9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期期初余额	12,843,668,125.84				7,524,499,014.73		75,306,390.76		143,242,725.99		864,333,168.61	21,451,049,425.9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0,000,000.00				60,043,497.77						175,181,916.09	635,225,413.8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6,438,570.62	196,438,570.6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20,127,700.00	-20,127,7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20,127,700.00	-20,127,700.0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400,000,000.00				60,043,497.77						-1,128,954.53	458,914,543.24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243,668,125.84				7,584,542,512.50		75,306,390.76		143,242,725.99		1,039,515,084.70	22,086,274,839.79

法定代表人：顾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晓刚印　　会计机构负责人：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由海南省政府批准，由海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原名为“海南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海南省国资委”）代表海南省政府出资，于2005年1月26日经海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成立的国有独资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60000000084951，三证合一后，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0007674746907。

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00,000.00元，后经政府多次拨付资本金并变更注册资本，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2,298,668,126.00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13,164,707,337.10元。

1、本公司组织形式、注册地址和总部办公地址

本公司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本公司注册地址：海南省海口市国兴大道西路9号省政府办公区会展楼三层

本公司总部办公地址：海南省海口市国兴大道西路9号省政府办公区会展楼三层

2、本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主要从事海洋油气开发利用；热带农副产品开发；海洋水产品开发；汽车、旅游、玻璃、浆纸、医药、工业项目开发；公路、港口、水利、城市供水、燃气、电力、环保项目开发；土地储备、开发、经营；房地产投资；办理参股、控股项目的投资业务；办理投资项目的资产管理；办理建设项目的咨询、策划、论证业务。

3、母公司以及最终控制人的名称

本公司母公司及最终控制人均为海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情况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七）。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根据2007年8月15日海南省国资委“关于海南钢铁公司资产划转的批复”（琼国资函【2007】409号），以2007年7月31日作为基准日，海南海钢集团有限公司的省属权益划转给本公司。

根据2009年5月26日海南省国资委“关于确定南方电网国有股权入账价值的通知”（琼国资【2009】74号），本公司对注入的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国有股权按2008年12月31日经评估的价值入账。

（四）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五）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正常营业周期短于一年。正常营业周期短于一年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变现的资产或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应予以清偿的负债归类为流动资产或流动负债。

3、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本集团报告期内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采用权益结合法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于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

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按照本集团制定的“合并财务报表”会计政策执行；合并财务报表比较数据调整的期间应不早于合并方、被合并方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孰晚的时间。

（2）本集团报告期内发生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采用购买法进行会计处理。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①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②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A、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B、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本集团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④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本集团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按照规定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①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②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则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设置备查簿，记录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按照本集团制定的“合并财务报表”会计政策执行。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的年度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3）少数股东权益和损益的列报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4）超额亏损的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当期增加减少子公司的合并报表处理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在合并当期的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

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6）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合并报表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与丧失控制权时，按照前述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与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的会计政策实施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表明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个别财务报表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按照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的会计政策实施会计处理。

6、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应当划分为共同经营：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

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不能仅凭合营方对合营安排提供债务担保即将其视为合营方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合营方承担向合营安排支付认缴出资义务的，不视为合营方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本集团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对于为完成不同活动而设立多项合营安排的一个框架性协议，本集团分别确定各项合营安排的分类。

确定共同控制的依据及对合营企业的计量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13。

（2）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集团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集团全额确认该损失。本集团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集团按其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集团属于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的，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本集团制定的金融工具或长期股权投资计量的会计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包括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集团外币交易均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1）汇兑差额的处理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本集团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遵循下列规定：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比较财务报表的折算比照上述规定处理。

9、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1）金融工具的确认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①本集团基于风险管理、投资策略及持有金融资产的目的等原因，将持有的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

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工具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B、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C、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其他类金融资产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②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C、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实现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当期损益。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④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A、本集团在期末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B、本集团确定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

a）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b）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c）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d）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e）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g）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h）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i）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C、金融资产减值损失的计量

a）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损失的计量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摊余成本后续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按该金融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无论单项金额重大与否，仍将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独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b）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集团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单项投资进行减值测试。资产负债表日，判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是否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如果单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跌幅超过成本的20%，或者持续下跌时间达6个月以上，则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按成本与公允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末成本为取得时按照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出售时按加权平均法所计算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亦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本集团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同时，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3）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①本集团将持有的金融负债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近期内回购；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工具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负债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负债；其他类金融负债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②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金融资产转移确认依据和计量

本集团在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时终止对该项金融资产的确认。在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按照金融资产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对该累计额进行分摊后确定。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对于继续涉入条件下的金融资产转移，本集团根据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充分反映本集团所保留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

（5）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本集团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

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0、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提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和其他应收款等，本集团对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项采用以下方式确认和计提坏账准备：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期末单项金额达到500万元及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正常信用风险组合	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无信用风险组合	关联方款项及应收政府部门等无风险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正常信用风险组合	账龄分析法
无信用风险组合	关联方确定可收回的款项认定为无信用风险组合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其他经营性应收款项计提比例（%）	水利电力工程应收款项计提比例(%)	海钢集团应收款项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1	5
1年至2年（含2年）	10	5	10
2年至3年（含3年）	20	10	20
3年至4年（含4年）	30	50	50
4年至5年（含5年）	50	50	50
5年以上	100	50	100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组合名称	方法说明
无信用风险组合	除有明显证据证明其发生减值的，一般不计提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因其发生了特殊减值的应收款项应进行单项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11、存货的分类和计量

（1）存货分类：本集团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于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具体划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开发产品、开发成本及低值易耗品等。

（2）存货的确认：本集团存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①与该存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存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本集团取得的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发出按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房地产开发企业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主要包括库存材料、在建开发产品（开发成本）、已完工开发产品和意图出售而暂时出租的开发产品等。开发产品的成本包括土地出让金、基础配套设施支出、建筑安装工程支出、开发项目完工之前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开发过程中的其他相关费用。存货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在领用时根据实际情况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摊销。

（5）期末存货的计量：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①可变现净值的确定方法：

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房地产开发企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是指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

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②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

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6）存货的盘存制度：本集团采用永续盘存制。

12、持有待售类别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1）持有待售类别的确认标准

本集团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集团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集团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集团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本集团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

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2）持有待售类别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对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初始计量或重新计量。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低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持有待售类别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予转回。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类别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类别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予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类别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从职工福利中所产生的资产不适用于持有待售类别的计量方法，而是根据相关准则或本集团制定的相应会计政策进行计量。处置组包含适用持有待售类别的计量方法的非流动资产的，持有待售类别的计量方法适用于整个处置组。处置组中负债的计

量适用相关会计准则。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②可收回金额。

13、长期股权投资的计量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初始计量

本集团分别下列两种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集团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

a）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b）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c）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

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d）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不包括应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③无论是以何种方式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投资时，对于支付的对价中包含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已经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都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

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予以全额确认。

③本集团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④本集团因其他投资方对其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集团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项长期股权投资从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首先，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投资方应享有的原子公司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相关活动，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按照本集团制定的“长期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4、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和计量

（1）本集团的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①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②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③已出租的建筑物。

（2）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①与该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初始计量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①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②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③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

（4）后续计量

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会计政策选择的依据为：

投资性房地产所在地有活跃的房地产交易市场；

本集团能够从房地产交易市场上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

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进行估计时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主要不确定因素为：新旧程度、结构类型差异。

本集团不对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在资产负债表日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有确凿证据表明房地产用途发生改变，将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以其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自用房地产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时，投资性房地产按照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计价，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

15、固定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1）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折旧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的固定资产折旧方法为年限平均法。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年限、残值率、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类　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8-50	3-5	1.90-12.13
机器设备	5-30	3-5	3.17-19.40
通用设备	5-10	3-5	9.50-19.40
运输设备	5-10	3-5	9.50-19.40
办公设备	5-10	3-5	9.50-19.40
其他设备	5-10	3-5	9.50-19.40

本集团在每个会计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

进行复核。使用寿命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的，改变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改变作为会计估计变更。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本集团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应计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固定资产的减值，按照本集团制定的“长期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6、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1）在建工程的计价：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2）本集团在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认为固定资产，并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的减值，按照本集团制定的“长期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7、借款费用的核算方法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集团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

始。

不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8、生物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1）本集团生物资产，是指有生命的动物和植物。生物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①因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而拥有或者控制该生物资产；

②与该生物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或服务潜能很可能流入企业；

③该生物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

（2）本集团的生物资产主要包括：橡胶林木等。

（3）本集团对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橡胶林木等，按照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根据其性质、使用情况和有关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确定其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农业种植业	10	3	9.70

（4）本集团对有确凿证据表明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或生产性生物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可变现净值或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生物资产跌价准备或减值准备，并记入当期损益。消耗性生物资产减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计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再转回。

公益性生物资产不计提减值准备。

19、无形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所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1）无形资产的确认

本集团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无形资产：

①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无形资产的计量

①本集团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②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A、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并在以后期间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相关成本、费用核算。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B、无形资产的减值，按照本集团制定的“长期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3）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0、长期待摊费用的核算方法

本集团将已经发生的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确认为长期待摊费用，并按项目受益期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1、长期资产减值

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本集团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集团产生不利影响。

（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本集团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除外）等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各项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集团通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当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是本集团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本集团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的减值测试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2、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集团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离职后福利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本集团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本集团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A、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B、设定受益计划

本集团尚未运作设定受益计划或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3）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除此以外的，按照上述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23、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本集团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集团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4、收入确认方法和原则

本集团的收入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和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

本集团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2）提供劳务收入

①本集团在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确定提供劳务交易完工进度的方法：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②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

本集团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4）具体确认方法

①电力销售收入，主要购电客户为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具体以电力上网并经购电客户抄表确认后，作为风险、报酬转移的时点确认收入。

②房地产销售收入，完工交付使用签订交房确认单后确认收入。

③租赁收入，根据合同规定，按权责发生制计量且租赁费用很可能收回时确认收入。

④酒店餐饮收入，在服务已提供且服务费用很可能收回时确认收入。

⑤盐业收入，在商品发出且商品价款很可能收回时确认收入。

⑥水务收入系水费和污水处理费及相关技术收费收入，在实际提供相关服务时确认。

25、政府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补助文件未明确确定补助对象，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①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①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②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

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 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取得方式进行会计处理：

A、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集团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B、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B、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6、所得税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1）递延所得税资产

①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②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③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按照预期收回

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确认由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7、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经营租赁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按资产的性质将用作经营租赁的资产包括在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项目内；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的，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集团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配；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8、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考虑该资产或负债的特征；假定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交易，是在当前市场条件下的有序交易；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本集团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本集团根据交易性质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特征等，判断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是否与其交易价格相等；交易价格与公允价值不相等的，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但相关会计准则另有规定的除外。

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本集团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以公允价值计量负债，假定在计量日将该负债转移给其他市场参与者，而且该负债在转移后继续存在，并由作为受让方的市场参与者履行义务。以公允价值计量自身权益工具，假定在计量日将该自身权益工具转移给其他市场参与者，而且该自身权益工具在转移后继续存在，并由作为受让方的市场参与者取得与该工具相关的权利、承担相应的义务。

29、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集团在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拟结束使用而非出售的处置组满足终止经营定义中有关组成部分的条件的，自停止使用日起作为终止经营列报。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且该子公司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在合并利润表中列报相关终止经营损益。

30、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31、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①财务报表格式变更

财政部于2018年6月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本集团根据相关要求按照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适用于尚

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编制财务报表：（1）原“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项目，合并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2）原“应收利息”、“应收股利”项目并入“其他应收款”项目列报；（3）原“固定资产清理”项目并入“固定资产”项目中列报；（4）原“工程物资”项目并入“在建工程”项目中列报；（5）原“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项目，合并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6）原“应付利息”、“应付股利”项目并入“其他应付款”项目列报；（7）原“专项应付款”项目并入“长期应付款”项目中列报；（8）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费用化支出，列示于“研发费用”项目，不再列示于“管理费用”项目；（9）在财务费用项目下分拆“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1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新增“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项目。

本集团根据上述列报要求相应追溯调整了比较报表。

由于上述要求，本期和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部分项目列报内容不同，但对本期和比较期间的本集团合并及公司净利润和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无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

本集团在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本集团适用的税种与税率如下：

税种	税率	计税基数
企业所得税	25%、15%	应纳税所得额
增值税	0%、3%、5%、6%、10%、11%、16%	应税流转额、应税增值额
房产税	1.2%、12%	房产原值的70%、租金收入
土地使用税	1.5元/㎡、3元/㎡、5元/㎡、6元/㎡、8元/㎡、9元/㎡、12元/㎡、13元/㎡	土地使用面积
城市维护建设税	5%、7%	应税流转税额
教育费附加	3%	应税流转税额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应税流转税额
水资源费	0.006元/KW.H、0.03元/KW.H	实际发电量
大中型水库维修基金	0.004元/KW.H	实际售电量
资源税（铁矿贫矿）	11.2元/吨	矿石销售数量
资源税（白云岩矿）	3元/吨	矿石销售数量

税种	税率	计税基数
资源税（废石）	3 元/立方	矿石销售数量除以 2.8（1 吨=2.8 立方）
资源税（河砂）	3 元/立方	河砂销售数量
矿产资源补偿费	2%	矿石销售收入乘以开采回采率系数×90%

2、税收优惠

（1）根据海口市国家税务局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改委关于公布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 年版）的通知》（财税（2008）16 号）的规定，海口市国家税务局于 2012 年 5 月 31 日审核同意本公司 2014 年 9 月 30 日并购的全资子公司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从事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所得，从 2011 年度至 2013 年度免征企业所得税，2014 年度至 2016 年度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目前已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为三年，2017 年度至 2019 年企业所得税为 15%。

（2）孙公司江西天汇新能源有限公司从事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于 2018 年 3 月 26 日，备案投资经营所得享受所得税定期减免征收优惠即三免三减半，享受优惠期间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3）孙公司江西天汇新能源有限公司广昌分公司从事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于 2018 年 3 月 22 日，备案投资经营所得享受所得税定期减免征收优惠即三免三减半，享受优惠期间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4）孙公司襄阳旭昊晟新能源有限公司从事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于 2018 年 4 月 2 日，备案投资经营所得享受所得税定期减免征收优惠即三免三减半，享受优惠期间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需每年备案。

（5）孙公司江西雄宇新能源有限公司从事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于 2017 年 3 月 1 日，备案投资经营所得享受所得税定期减免征收优惠即三免三减半，享受优惠期间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6）孙公司江西家化新能源有限公司从事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经营所得享受所得税定期减免征收优惠即三免三减半，享受优惠期间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8 年第 23 号，自 2018 年 5 月 1 日起，企业所得税取消备案制度，企业留存享受优惠政策的资料以备税务局核查。

（7）孙公司玉山县云星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从事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经营所得享受所得税定期减免征收优惠即三免三减半、享受优惠期间自 2017

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8年第23号，自2018年5月1日起，企业所得税取消备案制度，企业留存享受优惠政策的资料以备税务局核查。

（8）孙公司海南海控环保生物有限公司从事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的所得，备案投资经营所得享受所得税定期减免征收优惠即三免三减半，享受优惠期间自2018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9）孙公司海南海控环保生物有限公司于2018年11月20日经国家税务总局海口市美兰区税务局批准，其从事的有机肥销售所得，免征增值税。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1、合并范围变化

（1）本期增加

本报告期间新增1家子公司，海南发控旅游产品销售有限公司成立于2019年3月22日，企业地址为：海口市美兰区长堤路66号长堤中心四楼4-2商铺，注册资本金100万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海南莺歌海盐场有限公司以60万元银山牌产品注资。

2、集团合并范围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海南南华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海口	海口	股权投资	99.00	1.00	100.00	设立
海南金控医药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海口	海口	股权投资	50.00	50.00	100.00	设立
海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金融服务	64.37		64.37	设立
海口海金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物业服务		64.37	64.37	设立
海南海金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咨询服务		64.37	64.37	设立
海南大唐发控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投资管理		32.83	32.8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金投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投资管理		64.37	64.37	设立
海南海控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海口	海口	投资管理		64.37	64.37	设立
海南海控资本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投资管理		64.37	64.37	设立
海口金红岭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资产管理		64.37	64.37	设立
海南新创工业信息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海口	海口	投资管理	98.04	1.96	100.00	设立
海南海金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海口	海口	投资管理		64.37	64.37	设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海南海金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三亚	三亚	投资管理		64.37	64.37	设立
海南鹿回头旅业投资有限公司	三亚	三亚	宾馆餐饮业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三亚海控接待中心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三亚	三亚	房地产开发		100.00	100.00	设立
三亚兴华园实业有限公司	三亚	三亚	旅馆餐饮业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海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项目投资		100.00	100.00	设立
海南省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土地经营		66.67	66.67	设立
海南海金控融资性担保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担保		100.00	100.00	设立
海南莺歌海盐场有限公司	乐东	乐东	海盐生产业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古韵老盐文化产品开发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农副产品销售等		100.00	100.00	设立
海南发控旅游产品销售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其他贸易经纪与代理		60	60	设立
海南省水利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水利电力生产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海控水利建设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水利工程投资建设和运营		100.00	100.00	设立
琼海万泉湖旅游有限公司	琼海	琼海	旅游开发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水电响水发电有限公司	乐东	乐东	电力生产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东方鸿园实业有限公司	东方	东方	投资管理等		100.00	100.00	设立
海南水电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咨询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海控美丽乡村建设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房地产开发	100.00		100.00	设立
海南发展控股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房地产开发		100.00	100.00	设立
海南德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房地产开发		100.00	100.00	设立
海南德厦实业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房地产开发		100.00	100.00	设立
五指山丹春实业有限公司	五指山	五指山	房地产开发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乐城嘉博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琼海	琼海	房地产开发等		100.00	100.00	设立
海南儋州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儋州	儋州	房地产开发		70.00	70.00	设立
海南省发控公共服务设施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建设管理等		100.00	100.00	设立
海南省润思房屋租赁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海口	海口	房屋租赁		100.00	100.00	设立
海口永秀瑞思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海口	海口	房地产租赁		100.00	100.00	设立
海南省机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旅客过港服务	100.00		100.00	设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海南泰鑫矿业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矿产开采	55.00	35.00	90.00	设立
海南绿色能源与环境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能源等产品开发、生产销售	35.00	25.00	60.00	设立
海南海控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水质、土壤、生物的检测、监测服务		100.00	100.00	设立
海南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水务投资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省农丰宝环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环保生物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海控环保生物有限公司	东方	东方	污水处理		55.00	55.00	设立
琼海市乐城水务有限公司	琼海	琼海	污水处理		100.00	100.00	设立
海南天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电力生产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天汇能源保亭发电有限公司	保亭	保亭	电力生产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牛路岭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琼海	琼海	电气安装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天汇能源五指山发电有限公司	五指山	五指山	电力生产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天汇能源南尧河开发有限公司	昌江	昌江	电力生产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东方吉龙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东方	东方	水电开发、销售		66.67	66.67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三沙天能电力有限公司	三沙	三沙	水电开发、销售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天能电力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新能源项目开发		100.00	100.00	设立
江西天汇新能源有限公司	南昌	南昌	新能源项目的开发等		100.00	100.00	设立
襄阳旭昊晟新能源有限公司	襄阳	襄阳	新能源项目的开发等		100.00	100.00	设立
海南绿色能源与环境工程技术研究院	海口	海口	新能源技术服务等		90.00	90.00	设立
海南天汇乐东发电有限公司	乐东	乐东	新能源项目的开发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西雄宇新能源有限公司	南昌	南昌	电力工程投资等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玉山县云星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上饶市玉山县	上饶市玉山县	电力工程投资等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西家化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南昌	南昌	水电、新能源项目的开发等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澄迈老城智电能源有限公司	澄迈	澄迈	新能源项目的开发等		60.00	60.00	设立
海南海钢集团有限公司	昌江	昌江	铁矿石开采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海南海钢博亚酒店会展管理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房屋出租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海钢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昌江	昌江	旅游开发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海钢置地开发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房地产开发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博鳌国宾馆管理有限公司	琼海	琼海	酒店服务管理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博鳌国宾馆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宾馆餐饮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州市海钢投资管理公司	广州	广州	项目投资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海钢公司广州招待所	广州	广州	旅业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州市前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房地产业		51.00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昌江绿峰矿山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昌江	昌江	矿产资源开发		60.00	60.00	设立
海建昌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昌江	昌江	建筑工程		51.00	51.00	设立
海南河道综合整治工程有限公司	昌江	昌江	河道疏浚		51.00	51.00	设立

（八）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以下附注未经特别注明，期末余额指 2019 年 6 月 30 日账面余额，年初余额指 2018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本期发生额指 2019 年 1-6 月发生额，上期发生额指 2018 年 1-6 月发生额，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8,008,538,363.27	8,412,328.83	18,000,126,034.44
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	195,520,126.47		195,520,126.47
按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	17,813,018,236.80	8,412,328.83	17,804,605,907.97
合计	18,008,538,363.27	8,412,328.83	18,000,126,034.44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7,877,300,955.41	8,412,328.83	17,868,888,626.58
其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	146,692,718.61		146,692,718.61
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	17,730,608,236.80	8,412,328.83	17,722,195,907.97
合计	17,877,300,955.41	8,412,328.83	17,868,888,626.58

（2）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	156,671,976.95		156,671,976.95
公允价值	195,520,126.47		195,520,126.47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38,848,149.52		38,848,149.52
已计提减值金额			

（3）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集团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以成本计量，并在可预见的将来无对有关权益性投资的处置计划。截至报告期末，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情况如下：

被投资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注 1）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24.97
海南洋浦发展有限公司（注 2）	716,326,700.00			716,326,700.00	65.385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4,441,696,683.23			4,441,696,683.23	3.20
海南铁路有限公司（注 3）	10,022,756,024.74			10,022,756,024.74	30.94
海南益科博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3,500,000.00			3,500,000.00	10.00
海南中航特玻材料有限公司	265,776,500.00			265,776,500.00	13.76
广州电力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1,800,000.00			1,800,000.00	6.00
海南联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注 4）	480,000,000.00			480,000,000.00	46.44
海口银山大厦（注 5）	2,012,328.83			2,012,328.83	66.67
海南中盐旅游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0.40
海南港澳实业股份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0.48
中盐大厦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0.48
海南天涯海角股份有限公司	90,000.00			90,000.00	0.09
海南省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16.67
海南省人才租赁住房第一期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注 6)		87,000,000.00		87,000,000.00	10.00
海南国际经济发展局		2,000,000.00		2,000,000.00	10.00

被投资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海南天涯客在线旅业有限公司	7,400,000.00		2,900,000.00	4,500,000.00	10.71
海南微软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1,800,000.00			1,800,000.00	10.00
海南新世通制药有限公司	17,500,000.00			17,500,000.00	9.59
海南玉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16.67
海南图语地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900,000.00		490,000.00	4,410,000.00	9.00
海南爱哪哪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注 7)	5,750,000.00			5,750,000.00	26.02
海南问道网络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900,000.00			2,900,000.00	10.00
海口知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海南酷秀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1.14
海南我房旅居集团有限公司（原名海南我房地产顾问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3.80
海南云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5.25
海南小易到家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14.88
海南半步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15.38
海南观众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2.00
海南海旗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1.00
海南鸿雁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注 7)	1,000,000.00			1,000,000.00	25.00
海南南春椰子农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9.09
海南玩全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8.33
海南小壕兔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1.67
海南星捷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14.90
海南易乐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21,000,000.00			21,000,000.00	1.22
海南云仓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3.33
海南云联万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6.68
海南泽卬物联科技有限公司(注 7)	1,000,000.00			1,000,000.00	20.00
海南展创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9.09
海南智网联合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19.12
海南庄稼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注 7)	1,000,000.00			1,000,000.00	28.57
全软(海南)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12.50
时云医疗科技（海南）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0.67

被投资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长桑医疗（海南）有限公司	4,500,000.00			4,500,000.00	5.00
游牧世界（海南）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5.00
海南大枣科技有限公司	13,000,000.00			13,000,000.00	6.67
海南光谷云会计咨询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0,000.00	800,000.00	5.34
海南一村一品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注 7）	1,000,000.00			1,000,000.00	20.00
海南亚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
海南控格科技有限公司（注 7）	1,000,000.00			1,000,000.00	29.41
海南国传云媒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12.50
添逸（海南）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6.27
海南比呀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9.91
海南尊旅在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6.67
情怀牛（海南）科技有限公司（注 7）	1,000,000.00			1,000,000.00	20.00
海南风鸣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
海南撼动体育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9.91
海口斑马互动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2.00
海南华锦旅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700,000.00			20,700,000.00	4.92
海南达斯琪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
海南来画科技文化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
海南灵响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4,800,000.00			4,800,000.00	16.17
美视声文化传媒海南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4.00
海南云际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
海南水木铭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6.00
合计	17,730,608,236.80	89,000,000.00	6,590,000.00	17,813,018,236.80	

（续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	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注 1）					
海南洋浦发展有限公司（注 2）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海南铁路有限公司（注 3）					

被投资单位名称	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海南益科博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海南中航特玻材料有限公司					
广州电力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海南联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注 4）					
海口银山大厦（注 5）	2,012,328.83			2,012,328.83	
海南中盐旅游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海南港澳实业股份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中盐大厦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海南天涯海角股份有限公司					
海南省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昌江水业有限责任公司					
海南天涯客在线旅业有限公司（注 7）					
海南微软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海南新世通制药有限公司					
海南玉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海南图语地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海南爱哪哪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注 7)					
海南问道网络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海口知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海南酷秀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海南我房旅居集团有限公司（原名海南我房地产顾问有限公司）					
海南云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海南信息产业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海南小易到家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海南半步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海南观众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海南海旗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海南鸿雁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注 7)					
海南南春椰子农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海南玩全实业有限公司					
海南小壕兔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海南星捷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海南易乐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海南云仓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被投资单位名称	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海南云联万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海南泽印物联科技有限公司(注 7)					
海南展创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海南智网联合科技有限公司					
海南庄稼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注 7)					
全软(海南)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时云医疗科技（海南）有限公司					
长桑医疗（海南）有限公司					
游牧世界（海南）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海南大枣科技有限公司					
海南光谷云会计咨询有限公司					
海南一村一品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注 7）					
海南亚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海南控格科技有限公司 （注 7）					
海南国传云媒科技有限公司					
添逸（海南）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海南比呀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海南尊旅在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情怀牛（海南）科技有限公司（注 7）					
海南风鸣科技有限公司					
海南撼动体育科技有限公司					
海口斑马互动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海南华锦旅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海南达斯琪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海南来画科技文化有限公司					
海南灵响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美视声文化传媒海南有限责任公司					
海南云际科技有限公司					
海南水木铭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合计	8,412,328.83			8,412,328.83	

注1：本公司持有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24.97%的股份，但对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的日常经营和财务决策并无重大影响，故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列报。

注2：海南省国资委《关于海南洋浦发展有限公司股权委托管理的批复》（琼国

资函[2008]124号），同意本公司将持有的海南洋浦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洋浦发展”）40.00%的股权委托给海南省洋浦开发建设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洋浦控股”）管理，股权托管期间，由海南洋浦控股全权代表本公司履行出资人职责，并由海南洋浦控股负责确保本公司以退股方式收回对洋浦发展的全部出资；另25.385%股权的收购资金全部由海南洋浦控股承担，实为本公司代海南洋浦控股名义持有。本公司对该项投资按成本法核算。截至期末，累计收购后的持股比例为65.385%。本公司于2014年2月28日与海南洋浦控股签订转让协议，协议约定公司将持有、质押给国家开发银行的洋浦发展40.00%的股权转让给海南洋浦控股。截至2019年6月30日，已收到海南洋浦控股202,118,311.09元的股权转让款，根据协议约定，在相关股权解除质押后办理股权过户手续，目前上述质押已解除，股权仍由本公司持有。

注3：根据海南铁路有限公司（原海南东环铁路有限公司）与广州铁路（集团）公司签订的委托运输管理协议及《海南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对东环铁路有限公司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的批复》，对海南铁路有限公司采用成本法核算。

注4：根据海南省国资委《海南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海南联合资产管理公司改制和增资扩股的批复》（琼国资产[2016]104号）以及《海南联合资产管理公司增资扩股协议》，海南联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产管理”）原有注册资本2亿元人民币，原股东为海南省国资委，公司将注册资本增加至1,033,672,354.24元，海南省国资委认缴出资553,672,354.24元，持股比例为53.56%，本公司认缴出资4.8亿元人民币，持股比例为46.44%，联合资产管理的董事会和监事会人员由海南省国资委指派，本公司对联合资产管理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故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列报。

注5：本公司已将海口银山大厦承包给个人（叶飞）经营，实际对海口银山大厦的日常经营和财务决策无重大影响，故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列报。

注6:根据本公司与工银瑞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订的《海南省人才租赁住房第一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资产支持证券认购协议》及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对海南省人才租赁住房第一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次级资产支持证券采用成本法核算，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列报。

注7：海南南华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投资海南爱哪哪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26.02%；投资海南鸿雁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25.00%；投资海南庄稼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持股比例28.57%；投资海南泽印物联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20.00%；投资海南一村一品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持股比例20.00%；投资海南控格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29.41%；投资情怀牛（海南）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20.00%；但并未参与上述公司的经营管理，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故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列报。

2、投资性房地产

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项目	房屋、建筑物及土地使用权
一、年初余额	10,675,668,083.00
二、本期变动	1,188,917,261.42
加：外购	675,126,100.00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515,096,857.19
企业合并增加	
减：处置	1,305,695.77
其他转出	
公允价值变动	
三、期末余额	11,864,585,344.42

3、应付债券

（1）应付债券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企业债券	2,349,129,151.58	4,460,953,103.09

（2）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年初余额
13 海控债（注 1）	2,500,000,000.00	2013.1.24	7 年	2,500,000,000.00	2,065,978,235.71
1401 海控债（注 2）	1,200,000,000.00	2014.5.16	7 年	1,200,000,000.00	1,197,855,882.59
1402 海控债（注 3）	1,200,000,000.00	2014.12.4	7 年	1,200,000,000.00	1,197,118,984.79
合计	4,900,000,000.00			4,900,000,000.00	4,460,953,103.09

续表

债券名称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13 海控债（注 1）		68,750,000.00	732,520.15		
1401 海控债（注 2）		38,880,000.00	582,828.97	47,000,000.00	1,151,438,711.56
1402 海控债（注 3）		33,900,000.00	571,455.23		1,197,690,440.02
合计		141,530,000.00	1,886,804.35	47,000,000.00	2,349,129,151.58

注1：2013年本公司债券（简称“13海控债”）业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财金[2012]2010号）文件批准公开发行，13海控债发行总额为人民币25亿元，为7年期固定利率债券，固定年利率5.5%，第5年末附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单利按年计息，逾期不另计利息；计息期限：自2013年1月24日至2020年1月23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计息期限为自2013年1月24日至2018年1月23日，2018年投资者共回售面值432,504,000.00元。截至2019年06月30日余额为2,066,710,755.86元，其中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金额为2,066,710,755.86元。

注2：2014年本公司债券（简称“1401海控债”）业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财金[2013]2660号）文件批准公开发行，1401海控债发行总额为人民币12亿元，为7年期固定利率债券，固定年利率6.48%，第5年末附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单利按年计息，逾期不另计利息；计息期限：自2014年5月16日至2021年5月15日；2019年投资者共回售面值47,000,000.00元，截至2019年06月30日余额为1,151,438,711.56元。

注3：2014年本公司债券（简称“1402海控债”）业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财金[2013]2660号）文件批准公开发行，1402海控债发行总额为人民币12亿元，为7年期固定利率债券，固定年利率5.65%，第5年末附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单利按年计息，逾期不另计利息；计息期限：自2014年12月4日至2021年12月3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计息期限为自2014年12月4日至2019年12月3日。

4、长期应付款

科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5,511,300,000.00	5,558,960,714.83
专项应付款	978,794,400.98	974,567,895.36
合计	6,490,094,400.98	6,533,528,610.19

（1）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国开行债权置换	3,100,000,000.00	3,100,000,000.00
国开行明股实债投入	891,000,000.00	891,000,000.00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注2）		11,660,714.83
海南省财政厅置换债券	1,307,300,000.00	1,307,300,000.00
华福-天汇能源电力上网收费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213,000,000.00	249,000,000.00
合计	5,511,300,000.00	5,558,960,714.83

（2）专项应付款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烯烃项目拨款（海南烯烃项目前期工作费）	3,030,000.00			3,030,000.00	
莺歌海盐场及水务一体化项目	500,000.00			500,000.00	
解决莺歌海盐场困难问题专项费用	260,000.00			260,000.00	
2014 年省外经贸区域协调发展促进资金	17,500,000.00			17,500,000.00	详见注 1
2014 年省电子信息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13,800,000.00			13,800,000.00	详见注 2
2014 年省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	10,000,000.00			10,000,000.00	详见注 3
2016 年海南省互联网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50,000,000.00			50,000,000.00	详见注 4
2016 年海南省互联网产业发展天使投资资金	29,295,000.00			29,295,000.00	详见注 4
环岛高铁安全屏蔽门改造及装备补强款项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详见注 5
互联网产业创业项目专项资金	50,000,000.00			50,000,000.00	详见注 6
旅游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13,710,000.00			13,710,000.00	详见注 7
2018 年国有企业改革发展基金	13,507,100.00			13,507,100.00	详见注 9
2017 年海南省互联网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详见注 10
2017 年海南省医药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30,000,000.00			30,000,000.00	详见注 11
安全生产资金	2,413.12			2,413.12	
澄迈县人民政府的募集款	30,000,000.00			30,000,000.00	详见注 12
保障房建设补贴资金	5,200,000.00			5,200,000.00	
国家碘盐基金	58,543.87			58,543.87	
莺歌海盐场保障性住房项目（乐东县财政局）	14,476,731.33			14,476,731.33	详见注 13
莺歌海盐场保障性住房项目（海南省国资委）	6,400,000.00			6,400,000.00	
莺歌海盐场保障性住房项目第一期第二批 332 套中央补贴资金	10,160,000.00	4,264,000.00		14,424,000.00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莺歌海盐场转产专项扶持资金	64,240,000.00			64,240,000.00	详见注 14
分布式光伏发电在校园虚拟现实的研究与实现	218,965.58			218,965.58	
基于可再生能源的海岛分布式能源系统及海水淡化关键技术研究与示范	2,000,000.00		17,025.10	1,982,974.90	
技术创新引导计划高新技术产业资金	498,275.86			498,275.86	
2017 年创新能力建设计划科学普及专项资金	3,194.33		150.00	3,044.33	
海南省“互联网+”绿色能源信息服务系统研究	123,590.08			123,590.08	
动力余热驱动的功冷并供技术	862,686.19		20,319.28	842,366.91	
多能互补高效梯级利用的分布式供能关键技术项目专项资金	139,200.00			139,200.00	
科技成果投资基金	40,000,000.00			40,000,000.00	详见注 15
松涛西干渠续建配套工程（乐园至春江水库补水段）基建拨款	80,272,195.00			80,272,195.00	详见注 16
松涛水库等十座大中型水库除险加固工程	199,810,000.00			199,810,000.00	详见注 17
2017 年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18,000,000.00			18,000,000.00	详见注 18
职工安置及维稳经费	500,000.00			500,000.00	
工业和信息产业支持专项资金	60,000,000.00			60,000,000.00	详见注 19
合计	974,567,895.36	4,264,000.00	37,494.38	978,794,400.98	

注1：根据琼财企[2015]1068号文件《海南省财政厅、海南省商务厅关于收回2014年外经贸区域股权投资资金的通知》，2014年实际拨付资金3,200.00万元，其中海南新世通制药有限公司投资1,750.00万元，海南润海彩印包装有限公司投资920.00万元，海南赛航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投资530.00万元，截至2019年6月仅完成对海南新世通制药有限公司1,750.00万元投资，收回拨付资金1,450.00万元。

注2：根据琼财企（2014）2361号文件，本公司于2014年收到海南省财政厅拨付2014年省电子信息产业发展专项股权投资类资金1,380.00万元，用于对海南天涯客在线旅业有限公司股权投资1,200.00万元，用于对海南微软创新中心有限公司180.00万元。

注3：根据琼财企（2014）2038号文件，本公司于2014年收到海南省财政厅拨付2014年省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1,000.00万元，用于对海南博鳌中海国际商务会展投资有限公司股权投资。

注4：根据琼财企[2016]2008号文件《海南省财政厅关于拨付2016年海南省互联网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拨付本公司海南省互联网产业发展专项资金股权投资资金5,000.00万元、天使投资资金3,000.00万元。前期天使投资资金减少70.50万元系支付管理费用，截至期末天使投资资金2,929.50万元。

注5：根据琼财预[2016]1895号文件《海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环岛高铁安全屏蔽门改造及设备补强补助资金的通知》，根据《研究海南环岛高铁运营和建设有关情况》（省政府专题会议纪要[2016]219号），下达本公司财政资金1亿元用于支持环岛高铁安全屏蔽门改造及装备补强。

注6：根据琼工信信产[2015]268号文件《海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海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15年度海南省产业园区发展专项资金安排4亿元支持互联网产业发展分配计划的通知》，向本公司拨款5,000.00万元，用于互联网产业风险投资。

注7：根据海南省财政厅文件《琼财企[2018]1544号》，海南省财政厅根据《海南省旅游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修订版）》（琼旅发[2015]144号文）的规定，经省政府批准，拨付2018年省旅游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注9：根据海南省国资委文件（琼国资委[2018]120号），海南省国资委根据财政厅《关于拨付2018年省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通知》（琼财企[2018]1259号），拨付本公司1,350.71万元，专项用于海南国企改革发展基金滚动使用。

注10：根据琼财企[2017]1396号文件《海南省财政厅关于拨付2017年海南省互联网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拨付本公司海南省互联网产业发展专项资金股权投资资金7,000.00万元、天使投资资金4,000.00万元。

注11：根据琼国资资[2017]1520号文件《海南省财政厅关于拨付2017年度省医药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从2017年省医药产业发展专项资金中拨付本公司3,000.00万元，专项用于我省医药产业股权投资项目。

注12：根据《澄迈县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暂行办法》（澄府办[2016]125号）澄迈县人民政府将3,000.00万元的股权投资款拨付给本公司，根据双方认可的项目计划进行投资。

注13：根据海南省财政厅文件《关于下达2017年保障性安居工程配套基础设施建设（第一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拨款）的通知》（琼财建[2017]685 号），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海南莺歌海盐场有限公司收到海南莺歌海盐场棚户区改造项目一期

（棚户区区间道路）资金1,440.00万元。

注14：根据本公司与乐东黎族自治县人民政府签订的《关于加快莺歌海盐场土地开发的协议》，乐东黎族自治县人民政府以产业专项扶持资金形式，由县财政局安排莺歌海盐场转产专项扶持资金6,424.00万元，用于加快莺歌海盐场的转产开发建设。

注15：根据2018年海南省科学技术厅和海南省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海南省科技成果转化投资基金的合作协议》，由海南省科学技术厅出资4,000.00万元人民币，由海南省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负责基金的管理和运转。

注16：根据海南省水务厅文件《海南省水务厅关于松涛西干渠乐园至春江水库补水段配套续建工程项目法人变更的通知》（琼水规计[2018]252 号），松涛西干渠乐园至春江水库补水段配套续建工程项目业主由海南省水利灌区管理局松涛灌区管理分局变更为海南省水利电力集团有限公司。2017 年，根据海南省财政厅文件（琼财农[2017]1860 号）拨款5,000.00万元至省水利灌区管理局，项目累计支出272,195.00元，剩余49,727,805.00元于2018年5月被省财政厅收回；2018年，根据项目支出财政预算大本，省财政厅拨款8,000.00万元至省水利灌区管理局；2018年7月30日，省水利灌区管理局根据项目法人变更通知与海南省水利电力集团有限公司进行项目交接，入账基建拨款80,272,195.00元，项目累计支出42,060,895.00元，海南省水利电力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收到项目拨款38,211,300.00元。

注17：根据海南省财政厅文件，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海南省水利电力集团有限公司收到2018年度海南省松涛水库等十座大中型水库除险加固工程专项资金19,981.00万元。

注18：根据海南省财政厅文件《琼财企[2018]423号文件，海南省财政厅根据《海南省商务厅、海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17年度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服务贸易项目股权投资计划的通知》（琼商财[2018]86 号），从中央下达我省 2017 年度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中拨付本公司1,800.00万元，用于海南华锦旅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一带一路”国际包机及出入境旅游服务项目股权投资。

注19：根据海南省财政厅文件《琼财企[2018]1371号》，海南省财政厅根据省政府对省工信厅、省财政厅《关于2018年省互联网产业发展专项资金使用方案的请示》（琼工信[2018]296号）的批示精神，拨付本公司6,000.00万元用于互联网股权投资和

天使投资。

5、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海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13,143,668,125.84	80,000,000.00	58,960,788.74	13,164,707,337.10

根据《海南省财政厅关于拨付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国家资本金的通知》（琼财预【2019】316 号），根据 2019 年省本级年初预算安排,拨付我公司人民币 8000 万元整，相应增加省政府对我公司的国家资本金出资额。

6、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	5,623,061,612.64			5,623,061,612.64
其他资本公积	17,523,830,557.99	161,666,352.95		17,685,496,910.94
合计	23,146,892,170.63	161,666,352.95		23,308,558,523.58

（1）其他资本公积增加主要系海南省机场投资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收到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中国民航局拨付的美兰机场二期项目建设资金 8400 万和海南省水利电力集团有限公司收到财政拨付的水利建设专项资金 7000 万元。

7、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60,838,489.05	157,669,662.53	349,831,432.81	134,736,786.17
其他业务	13,663,991.27	5,999,246.88	5,377,622.00	2,640,988.79
合计	374,502,480.32	163,668,909.41	355,209,054.81	137,377,774.96

其中，主营业务（分行业）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矿石	68,804,634.37	2,7323,954.34	89,009,592.87	2,296,439.57
盐业	16,108,404.63	19,895,219.47	4,156,601.38	8,525,253.46
酒店业	68,258,228.14	24,179,596.96	82,443,887.58	35,415,912.14
租金	11,290,700.00	2,969,900.00	11,703,233.71	2,077,196.05
房产销售	8,859,466.67	1,700,783.28	19,637,430.76	11,637,129.09
发电	125,551,064.99	69,552,462.06	129,704,762.01	72,989,531.48
水务	21,085,917.13	6,981,453.35	5,880,833.99	349,377.5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其他	40,880,073.12	5,066,293.07	7,295,090.51	1,445,946.88
合计	360,838,489.05	157,669,662.53	349,831,432.81	134,736,786.17

8、其他收益

（1）其他收益分类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92,267,294.63	221,666,507.58
合计	92,267,294.63	221,666,507.58

（2）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西环铁路提前竣工企业债贴息		213,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三亚市财政税费返还		4,007,000.00	与收益相关
三亚市财政税费返还		4,342,000.00	与资产相关
政府补助入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费冲减递延收益	319,594.63	317,507.58	与资产相关
西环铁路建安税返还	91,947,7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92,267,294.63	221,666,507.58	

9、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4,122,413.98	40,370,268.3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损益（损失“-”）	1,311,419.49	9,909,550.0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8,250,000.0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2,050,000.00	19,537,517.7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9,293,484.36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65,319.98
其他	65,405,521.22	35,214,648.98
合计	201,139,354.69	125,290,789.41

注：“其他”主要系理财产品取得的收益。

1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556,019.26	-14,704,328.03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2,556,019.26	-14,704,328.03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九月十二日